

115 學年度永年高級中學學生輔導工作推行計畫

壹、依據

一、學生輔導法

二、本校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會議

貳、目標：協助學生培養崇高之理想，良好之生活習慣，適當之學習態度與方法，瞭解自己所具條件，認識環境，適應社會，正確選擇升學或就業之方向。

參、工作項目與實施內容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單 位		預計完成時程
		主辦	協辦	
一、擬定工作計劃	1、擬定年度輔導工作計劃。 2、擬定輔導室學期行事曆。 3、編列輔導經費預算並有效執行以落實輔導工作。 4、遴聘輔導工作委員會、生涯發展教育執行委員會委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家庭教育推動小組成員、特教推行委員會委員。 5、擬定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计划。	輔導室		8 月 8 月 8 月 8 月 8 月
二、充實輔導資源	1、蒐集有關輔導資料。 2、充實有關測驗及輔導圖書多媒體。 3、充實輔導工作所需之資料及器材。 4、彙整輔導、特教資料及圖書刊物。 5、佈置並美化輔導室。 6、充實生涯規劃專科教室軟硬體設備。	輔導室	總務處	隨時施行 隨時施行 隨時施行 隨時施行 隨時施行
三、建立並充實學生個別資料	1、國高中部運用校務系統建立並整理學生輔導資料表。 2、抽閱並統計學生輔導及家訪重點記錄。 3、建立身心障礙學生個別化教學有關資料。 4、國中學生生涯輔導手冊及檔案建置與檢核。	輔導室	教務處 學務處	9 月 12 月及 6 月
四、心理測驗施測與解釋	1、國一施測與解釋「智力測驗」。 2、國二施測與解釋「普通興趣量表」「新編國中多元性向測驗」。 3、高一施測與解釋「新編高中多元性向測驗」。 4、高一施測與解釋「大考中心興趣量表測驗」。 5、高一施測與解釋「大學學系探索量表」。 6、其他心理測驗依實際需要實施。 7、編寫心理測驗解釋資料。 8、蒐集心理測驗參考資料。	輔導室		9 月 3-4 月 10 月 9 月 3 月 3 月 隨時施行 隨時施行
五、實施心理	1、實施「認輔學生調查與認輔老師分配」以	輔導室	學務處	9-6 月

輔導	落實認輔工作。 2、約談轉學生以協助其儘快適應環境。 3、辦理心輔股長幹部訓練以協助發現需要晤談學生。			
六、實施學習輔導	1、實施「高一學群分組輔導活動」。 2、實施國、高中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建置輔導。	輔導室	教務處	每週生規課施行 6月
七、實施生涯輔導	1、高一班級生涯規劃課程實施「選學群及選課輔導系列活動」並提供個別諮商服務。 2、辦理生涯輔導系列講座。 3、辦理高三大學多元入學方案老師、學生、家長系列說明會、大學甄選入學指定項目甄試面試輔導活動，並提供個別選填志願之諮商服務。 4、印發「升學生涯輔導新知」，內容刊載與生涯發展、成功者典範等各類輔導資料或專文，供全校教職員生參考。 5、利用「輔導專欄」及時公佈各種升學資訊、校系介紹、大學營隊等訊息。 6、輔導適應困難之學生轉組。 7、辦理國高中職場參訪體驗活動。 8、大學參訪 9、實施國二職校實作體驗參訪活動 10、實施國中生涯發展教育主題教學活動 11、辦理校友返校升學經驗分享	輔導室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務處 學務處	每週生規課施行 10-4月 10-4月 適時施行 隨時施行 3-5月 10-5月 12月 3-6月 2-3月
八、實施性別平等教育	1、利用班會、週會等宣導性別平等之理念。 2、擬定班會討論題綱及提供參考資料。 3、推派教師參加校外有關研習並鼓勵其設計性別教育融入領域教學之教案。 4、蒐集相關教材資料以編輯相關教材。 5、印發「性別平等教育文摘」，內容與性別平等議題相關者，供全校教職員生及家長參考。 6、國中輔導課實施「性平教育」主題教學。 7、辦理校內「性別平等教育」教師進修研習活動。	學務處 輔導室 學務處	教務處 輔導室	隨時施行 隨時施行 隨時施行 隨時施行 適時施行 9-5月 適時施行
九、實施生命教育	1、辦理各類祈福禮活動如：「開學」「教師節」「聖誕節」「考生」「母親節」「畢業」等。 2、印發「生命教育」文摘，內容刊載與生命教育、心理衛生等各類輔導資料或專文，供全校教職員生參考。 3、推派教師參加校外研習。	輔導室 宗輔室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配合教會節慶施行 隨時施行

	4、班級實施「生命教育」每週教學。 5、辦理校內教師「生命分享成長小團體」 6、辦理校內學生「成長小團體」 7、辦理高三成長營及成年禮 8、辦理惜福餐體驗及愛心捐款活動 9、辦理生命教育週體驗活動如：「孕母」「護蛋」「服務」等 10、學生實施憂鬱量表測驗。			每週一節 10-11 月 3-4 月 5 月 12 月
十、實施親職教育	1、召開家庭教育推動執行小組會議 2、配合家長會辦理親職教育講座 3、辦理家庭教育教師研習 4、實施正式課程外家庭教育主題教學 4 小時 5、配合教務處辦理新生家長座談會 6、設置親職教育諮詢專線。 7、設置家庭教育資訊平台，提供教師及家長親職教育資訊。 8、提供親職教育圖書暨多媒體借閱。 9、協同學務處辦理「親師座談會」。 10、辦理親職教育孝親活動，母親、父親節寄感恩卡，母親節感恩祈福禮活動。	輔導室 教務處 學務處	教務處 學務處 圖書館	9 月 10-12 月 11-12 月 1 月及 4 月 9 月 隨時施行 9 月 5 月及 8 月
十一、實施特殊教育	1、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2、召開身心障礙學生及資優學生期初期末 IEP 與 IGP 會議 3、召開轉銜會議 4、依梯次填報特殊教育學生國高中鑑定作業。 5、提報國中資優鑑定甄試及相關作業 6、安排資優方案課程	輔導室		9 月-6 月
十二、提供教師諮詢服務及辦理輔導研習	1、提供教師輔導諮詢服務。 2、舉辦教師輔導研習。 3、選派教師參加校外研習。 4、提供教師輔導刊物借閱。	輔導室	教務處	隨時施行
十三、運用社會資源	1、引進社會資源(大學、崇仁護專、源順芝麻觀光油廠、華聖啟能發展中心)。 2、運用家長及校友資源。 3、運用志工家長資源	輔導室		隨時施行 隨時施行

參、本校連結之相關輔導資源

相關輔導資源	辦理活動內容	性質（分為發展性、介入性、處遇性輔導）	聯繫窗口
本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學生個別諮商	處遇性輔導	心理師